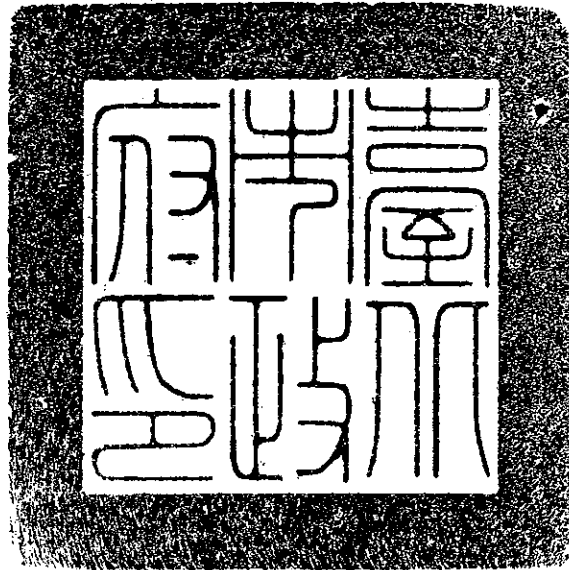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法三字第10130363600號



修正「臺北市下水道管理規則」為「臺北市下水道管理自治條例」。

附「臺北市下水道管理自治條例」。

市長郝龍斌

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葉慶元決行